

安徽省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了《安徽省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），经事后审核发现，由于公司工作人员的疏忽，部分内容存在笔误，公司现进行如下更正：

更正前：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〉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 根据公司经营治理需要，公司拟定了安徽省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。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,345,414.31 元，……。

更正后：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〉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 议案内容： 根据公司经营治理需要，公司拟定了安徽省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。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,090,346.85 元，……。

除上述调整事项之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安徽省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04 月 29 日